108年花蓮縣能高棒球節暨全國青少棒錦標賽賽程表

1. 預賽:各組取2隊進入複賽、先守在三壘休息區。時間110分鐘、鈴響不開新局。

南市安順 苗縣文林

1 4

1. (9) (2) (10)

A B

2 (5) 3 5 (6) 6

花縣化仁 北市興福 花縣瑞穗 北市重慶

屏縣里港 北市北投

7 10

(3) (11) (4) (12)

C D

8 (7) 9 11 (8) 12

花縣平和 高市興仁 花縣三民 新北市淡水

二.複決賽:猜拳決定攻守、先守在三壘休息區。時間110分鐘、鈴響不開新局。

冠亞軍不限時間。

(19)

並列季軍

(17) (18)

(13) (14) (15) (16)

A1 D2 B1 C2 C1 B2 D1 A2

日期、時間、場地對照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時間 | 縣 立 棒 球 場 | 國 福 A 場 地 | 國 福 B 場 地 |
| 8/17  (六) | 08:00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
| 10:00 | (1)南市安順-花縣化仁 | (2)苗縣文林-花縣瑞穗 | (3)屏縣里港-花縣平和 |
| 12:00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
| 14:00 | (4)1北市北投-花縣三民 | (5) 花縣化仁-北市興福 | (6) 花縣瑞穗-北市重慶 |
| 16:30 | 開 幕 典 禮 | | |
| 8/18  (日) | 08:00 | (7) 花縣平和-高市興仁 | (8)花縣三民-新北市淡水 | (9)北市興福-南市安順 |
| 10:00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
| 12:00 | (10)北市重慶-苗縣文林 | (11)高市興仁-屏縣里港 | (12)新北市淡水-北市北投 |
| 14:00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 高 中 組 |
| 8/19  (一) | 08:00 | 高 中 組 |  | (13)A1-D2 |
| 10:00 | 高 中 組 |  | (14)B1-C2 |
| 12:00 | 高 中 組 |  | (15)C1-B2 |
| 14:00 | 高 中 組 |  | (16)D1-A2 |
| 8/20  (二) | 09:00 | 高 中 組 |  | (17)13-14 |
| 11:00 | 高 中 組 |  | (18)15-16 |
| 13:30 | 高 中 組 |  | (19)冠亞軍戰 |

**\*注意事項:**

**1.各隊須於賽前1小時前至大會記錄組報到，30分鐘前繳交攻守名單(每天第一場除外)。**

**違反隊伍該場球賽教練不得下場當壘指導員。(教練當指導員須戴頭盔)**

**2.賽程表時間為表訂時間，若有提早結束。大會有權提早下一場比賽，各隊不得有異議。**

**3.各隊教練請於該場比賽完後，至記錄組確認投手投球局數並簽名。若該場結束後未確認，時機過後，將以記錄組資料為準，球隊不得有異議。**

**4.比賽期間休息區內及周圍，非報名表內隊職員及選手請勿進入。家長及加油團請在堤防上看球及加油。教練請配合大會裁判及工作人員執行。各隊若不配合，教練驅逐出場。**

**5.教練須負各自球隊及啦啦隊不滋事之責。**

**6.各隊離開休息區時，請整理休息區垃圾，以利下一場比賽球隊使用。**

**7.若有未盡事宜，參照學生聯賽規定，及競賽組及裁判組討論後公告之。**

**8.請各隊球員要攜帶身分證備查。**

**9.請各隊要參加8/17日下午4點30分開幕(縣立棒球場)請帶校旗或隊旗。請各隊於4點20分至縣立棒球場集合。**

**10. 請各隊要參加8/16日下午4點至教育處2樓會議室(縣立棒球場)開賽前會議。**

**未參加賽前會議的隊伍將沒收保證金。**